

茂名市电白区乡村振兴和人居环境提升项目——电白区农村村内道路及污水处理设施和污水管网建设项目（片区三）勘察和初步设计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茂名市电白区乡村振兴和人居环境提升项目——电白区农村村内道路及污水处理设施和污水管网建设项目（片区三），招标人为电白城市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政府专项债券及企业自筹解决。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勘察和初步设计进行公开招标，诚邀具备相应资格条件的单位参加本项目勘察和初步设计的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茂名市电白区乡村振兴和人居环境提升项目——电白区农村村内道路及污水处理设施和污水管网建设项目（片区三）勘察和初步设计

2.2 建设地点：茂名市电白区沙琅镇、那霍镇、黄岭镇、马踏镇、罗坑镇、望夫镇。

2.3 工程概况：沙琅镇、那霍镇、黄岭镇、马踏镇、罗坑镇、望夫镇（共 6 个镇街，支路 290.45 公里，污水处理设施和污水管网 968.36 公里）。项目总投资 80454.76 万元。

2.4 招标范围及内容：本项目范围内的工程测量、岩土工程勘察、初步设计、工程设计概算文件编制等设计和后续服务工作。

2.5 勘察和初步设计工期：总工期为 50 天。勘察工期：合同签订后，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起计 20 日历天内提交勘察成果文件。初步设计工期：初步设计周期为收到设计任务书起计 30 日历天内提交初步设计成果文件。

2.6 本项目设计类型为：初步设计

2.7 招标控制价：1095.51 万元，其中，设计费：580.60 万元，勘察费：514.91 万元。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备（1）和（2）资质：

（1）设计资质：须具备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市政行业

设计乙级（或以上）资质，或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设计乙级（或以上）资质，或市政行业（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专业乙级（或以上）资质；

（2）勘察资质：须具备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类资质（甲级）证书，或同时具备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乙级（或以上）资质证书及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乙级（或以上）资质证书，或同时具备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乙级（或以上）资质证书及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乙级（或以上）资质证书，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项目设计负责人具备市政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3.3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活动依法予以限制，不接受其投标。

3.4 广东省外企业须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录入信息并显示正常登记。

3.5 本次招标 接受 联合体投标。（但联合体成员数量不得超过 2 家）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牵头人必须是设计单位，牵头人负责投标文件的签署递交、撤回、修改、澄清、说明、补正，投标保证金的提交，以及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及协调工作。

（2）联合体投标时，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需明确和承诺联合体牵头人及联合体各成员的权利和义务。联合体牵头人应被授权并代表联合体各成员承担项目在各环节的分工、责权、连带责任。

（3）已组成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它联合体在本项目中参加投标。

3.6 根据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求，投标人在投标登记前应已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企业信息登记的办理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服务指南栏目。

4、招标文件的获取

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单位由企业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授权委托本项目的设计负责人于 2022 年__月__日至 2022 年__月__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4:00 至 16:00 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投标登记并购买招标文

件，投标登记资料详见《附件一》，投标登记资料一式两份装订成册，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原件核查；投标登记申请表（原件一式两份，加盖公章，单独提供，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息网 <http://www.gzzb.gd.cn> 可下载），招标文件每本售价 500 元，售后不退。

注：1、除联合体协议书、投标登记申请表外，上述投标登记资料由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盖章即可。2、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 5 日。从发售招标文件之日起开始计算备标时间。如登记参加投标的申请人数量不足 3 人时，招标人在确认正式投标人之前，可以发出补充公告，适当延长招标文件获取时间。

5、投标注意事项

5.1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在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规定时间内办理数字证书登陆进行网上提问，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将对投标人的问题统一做出澄清和解答，并发布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投标人应自行留意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发布的招标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内容。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2 对于本项目的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存在任何违规或不公平内容，投标人可向招标人提出异议。

5.3 开标时要求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指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拟委派本项目的项目设计负责人作为代理人准时参加开标会，且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进场做签到工作，开标时手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出席开标会的，则无需提供）和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原件或投标保证金保证保险保函原件（投标保证金如采用银行转账形式可不提供保函原件）。

投标人采用现金转账方式递交投标保证金的，须完成投标登记后将投标保证金与本项目进行绑定，绑定成功后才能被认定为完成缴交投标保证金义务；若投标人未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保证金绑定，导致投标保证金未能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据库显示的，视为投标保证金无效。具体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通知公告栏“关于基本户保证金专用账户账号的通知及操作指引”。

5.4 招标、投标活动需要遵守相关部门的防疫有关规定，确保经办人员、参加投标活动人员的身体健康状况符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如出现经办人员、参加投标活动人员身体健康状况不达标（如体温异常或不戴口罩等），造成投标不成功，责任自负。

详情可登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www.gzzb.gd.cn/>）查询或电话咨询（020-28866000）。

5.5 未中标单位的经济补偿：本项目不设置未中标的投标人的经济补偿。

6、发布公告日期、递交投标文件时间、开标时间和定标时间：

6.1. 公告发布日期（含本日）2022年__月__日至2022年__月__日；

6.2. 递交投标文件起始时间：2022年__月__日__时__分；

截止时间：2022年__月__日__时__分；

6.3. 开标时间：2022年__月__日__时__分；

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__开标室（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6.4.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与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相关的公告或通知。

6.5. 答辩、定标时间：具体时间、地点由招标人另行告知。

6.6.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发布公告的媒体：本次招标公告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同时发布。

8、联系方式：

招标人：电白城市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梁先

联系电话：0668-5289183

招标代理：广东建川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工

联系电话：0668-2288620

招标人：（盖章）

2022年 月 日



附件 1

投标申请人投标登记资料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登记: 单位 (盖章)

| 审核确认: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接收资料人员与投标申请人代表对以下资料共同核对, 审核情况属实。 | | | | | |
|--|---|-----|------------|---------------------|----|
|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接收资料人员签名: | | | 委托代理人签名: | | |
| 序号 | 项目 | 内页码 | 投标登记提交资料要求 | 审核情况 (此栏不需申请人填写) | 备注 |
| 1 | 投标登记申请表 (不用装订); | | 原件 | | |
| 2 | 联合体协议书 (如有) | | 原件 | | |
| 3 | 企业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非法定代表人进行投标登记时提供, 法定代表人须授权委托本项目的设计负责人作为代理人)、投标登记代表本人身份证 | | 原件 | | |
| 4 |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带有二维码的证书副本的彩色打印件; | | 原件核查 | | |
| 5 | 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或电子证书彩色打印件; | | 原件核查 | | |
| 6 | 拟任本工程的设计负责人的职称证书复印件、职称评审表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近三个月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 (社保时段包含 2022 年 7 月至 2022 年 9 月); | | 原件核查 | | |

注: 1、本表一式两份, 一份附于投标登记资料内首页, 作为投标登记资料目录, 另一份交回投标申请人代表。 两份表格中每页的“审核确认”栏均需双方签署。

2、本表原件审核情况栏及备注栏须留空, 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收资料人员审核后填写。

3、本表中有修改情况, 须经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接收资料人员和投标单位代表共同签署。

附件 2

茂名市电白区乡村振兴和人居环境提升项目——电白区农村村内道路及污水处理设施和污水管网建设项目（片区三）拒绝投标单位名单（部分）

| 序号 | 单位 | 拒绝投标期 | | 备注 |
|----|----|-------|------|----|
| | | 起始日期 | 截止日期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9 | | | | |
| 10 | | | | |

说明：1. 在拒绝投标期内，拒绝上述单位参与茂名市电白区乡村振兴和人居环境提升项目——电白区农村村内道路及污水处理设施和污水管网建设项目（片区三）的投标。

2. 若上述单位及拒绝期限发生变化的，则以最新书面文件为准。

3. 上述单位名单未含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企业